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二十五號六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36,676,445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為 533,00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62,624,800 股之 58.56%。

出席董事：陳國鴻董事長、李大經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曾明仁獨立董事、程天縱獨立董事。

列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瑄瑄會計師、王信祝律師

主席：陳國鴻董事長



記錄：陳錦伶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逾法定規定，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據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8,000,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000,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之。

第四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第五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因應法規修訂，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瑄瑄會計師、張志銘會計師查核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五。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6,676,445	36,637,752	11,092	0	27,601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08,798,524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及調整數後，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406,070,884 元，故擬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81,412,24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3 元)、股票股利新台幣 25,049,92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0.4 元)。

二、本次現金股利分配經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並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嗣後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之轉讓、註銷或現金增資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五、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6,676,445	36,637,453	12,451	0	26,541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擬由一一一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25,049,92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504,992 股，每仟股無償配發 4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二、本次發行之新股，經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並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

務代理機構自行拼湊，拼湊後仍不足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按面額以現金分派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

三、嗣後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之轉讓、註銷或現金增資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敬請 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6,676,445	36,630,512	18,272	0	27,661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因兼職而涉有公司法第 209 條所規範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下列董事新增兼任其他公司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職稱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新增)
獨立董事	程天縱	和椿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山奕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自潤元件工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董事代表人
獨立董事	曾明仁	佳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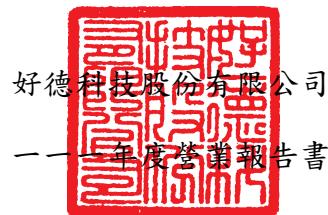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6,676,445	36,626,723	21,162	0	28,560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九時二十二分。本日所定之議程均已進行完畢，由主席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好德的支持與鼓勵。111 年全球電子、半導體等產業由於因通膨、戰爭等外部環境因素尚未消除影響、以及消費性終端需求快速滑落、需求反轉客戶拉貨力道疲軟，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晶片產銷供應鏈業者大多均發生庫存水位過高，致衝擊相關上下游公司營收獲利的成長。面對此大環境變動，本公司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營收雖有下滑，但在毛利率及庫存良好管控下，仍維持不錯的獲利成績。

一、營運狀況報告

本公司111年度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32.4億元，較110年度合併營業額新台幣37.2億元，減少約12.8%，營業毛利為3.5億元，稅後淨利約為2.09億元，每股稅後盈餘3.33元。

註：本公司一一一年未對外公告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二、未來市場分析

本公司所代理的產品，係為國內外知名品牌的聲學元件、半導體暨電子零組件、印刷電路板及IC載板製造設備暨化學材料、光電暨半導體製程檢測儀器及耗材等為主；主要銷售對象則以兩岸三地之台商為主，並持續加強對陸資及東南亞企業之銷貨拓展。

1. 就連接器供需而言：

2023年連接器的成長動能來自伺服器電源線出貨倍增，電動車相關產品開始大量出貨，以及在 5G、AI、HPC、IOT、自駕車等應用，雲端、伺服器、資料中心的建置需求持續升溫，尤其美系大型雲端服務業者(CSP)需求強勁；又在環保、淨零碳排催化下，新能源車加速成長已是趨勢，相關充電設備、電源/電池管理需求將持續。

2. 就聲學半導體產業供需而言：

展望未來，IMARC Group 預測，全球 MEMS 麥克風市場規模到 2027 年將達到 32.8 億美元。2022 年至 2027 年間的增長率(CAGR)為 11.80%。MEMS 麥克風廣泛用於物聯網(IoT)和虛擬現實(VR)設備、助聽器、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和其他消費電子產品，例如電視、智能揚聲器和 TWS 耳機，帶給 MEMS 麥克風市場有利的成長機會。麥克風的需求，根據這些設備的需求高漲更加被促進。

3. 就印刷電路板軟板設備供需而言：

印刷電路板產業 2023 年有望持續成長，終端應用持續有撐的領域包含伺服器、HDI 與蘋果應用有望不退燒。統計顯示，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最快 2023 年營收超過兆元，其中來自多元終端應用成長。

三、未來發展策略

雖然全球疫情降溫，各國陸續邊境解封，但俄烏戰爭還沒有結束的跡象，全球原物料市場依舊有不確定因素造成通膨延長的可能、全球通膨衍生的成本上升、供應鏈重建和人力缺口問題，以及以美國FED為首開始，各國央行紛紛跟進的全球升息改變全球資本市場和資金成本等，影響2022年重大核心事件未解決延續到2023年，全球經濟發展仍有許多不確定的變化，需要繼續審慎面對。

本公司所代理之產品，涵蓋主流產品生產所需的電子零組件印刷電路板製程設備、檢測儀器及相關耗材等；而由於每年度終端應用產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穿戴式裝置、系統週邊產業、通訊等相關電子通訊產業之產值需求量大，且季節性消長的輪動不同，故本公司較不易受景氣波動或單一產業消長的影響。為因應未來的市場需求及競爭環境，本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1. 新供應商及新產品、新應用、新服務之開發

創設開發部門隨時掌握科技產業時事脈動，專責先進產品供應的原廠開發及產品代理，以及產品應用開發，擴大伸展業務觸角。積極深化與現有客戶之合作依存關係，並拓展新客戶群。

2. 提升專業技術團隊能力，整合需求及運用，提供完善服務

本公司著重在人力資源的運用與提升，且藉由各種內部教育訓練及在職進修，積極參與各項產業技術與趨勢研討，提升員工的專業技能，配合客戶及原廠解決開發應用方案，提升公司更佳之服務品質與完整作業流程，以符合市場趨勢及需求。

3. 落實經營管理機制，健全市場競爭力

因應全球經濟變化，密切關注產業變動和掌握客戶營運狀況，因地制宜的制訂產品布局和銷售策略，審慎管理客戶帳款、落實進銷存管理、撙節成本費用支出及做好現金流量管理，健全市場競爭力。

再次衷心感謝同仁們對公司的貢獻，以及客戶、供應商和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肯定。好德集團將致力ESG企業永續經營，實踐社會責任，並抱持著『重信樂群』、『提高品質』、『服務顧客』、『創新成長』的經營理念，滿足客戶的需求，努力在困難環境中能再獲得良好績效，達成各位股東的期望。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鴻



總經理：吳麗山



會計主管：張大千



<附件二>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以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瑄瑄會計師及張志銘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鑑察。

此致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大經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 附件三 >

附表一：資金貸與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註3)	本期最高金額 (註5)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資金 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 額
1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710 USD1,000	\$30,710 USD1,000	\$11,588	0.00%	1	\$253	業務往來	\$-	-	\$68,456 (註10)	\$102,684 (註10)
1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632 RMB4,000	17,632 RMB4,000	-	4.35%	2	-	短期資金週轉	-	-	68,456 (註10)	102,684 (註10)
2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632 RMB4,000	17,632 RMB4,000	-	4.35%	2	-	短期資金週轉	-	-	33,481 (註11)	50,221 (註1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貿易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質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當年度資金質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質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質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質與性質屬有短期融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質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本公司所訂定資金質放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質放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會決議，維尚未提款，仍應將董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質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貸與對象：

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本公司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人：

(一)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

(二)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資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前述所稱短期，系指一年。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

(三)前述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法權股份百分之一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

註10：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質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質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11：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質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質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額 (註3)	關係 (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4)(註8)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5)(註8)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註3)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6)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0	好德科技(股)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4	\$365,303		\$92,130	USD 3,000	USD 3,000	\$-	6.31%	\$730,607	Y	-
0	好德科技(股)公司	好德越南有限公司	4	365,303		9,213	USD 300	USD 300	-	0.63%	730,607	Y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列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間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约保證連帶擔保。

註3：背書保證辦法：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

註4：累計至本月底。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復准时，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實際動支金額為在母公司保證額度下動支之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匯率採期末匯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p>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等方式通知董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等方式通知董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配合法令修訂
<p>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簡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 七、經理人之績效考核及酬金標準。 八、董事之酬金結構及制度。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前項所稱之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十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應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p>	<p>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簡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經理人之績效考核及酬金標準。 七、董事之酬金結構及制度。 八、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九、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前項所稱之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十、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應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p>	配合法令修訂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二十三條 本程序新制定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三條 本程序新制定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增加修訂日期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九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u>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u>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1. 收入認列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2,554,446 千元，由於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具多樣性且銷售於國內外市場，交易條件各異，本會計師認為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係屬重大，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訂單或合約中之重要條款，辨認訂單或合約之履約義務及確認滿足時點；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包括取得客戶原始訂單或合約，檢視交易條件並核至相關憑證，以驗證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及確認履約義務已確實滿足；透過執行毛利率及前十大銷貨客戶銷售金額變動等分析性程序，並檢視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與折讓等，以確認列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2.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285,636 千元，該金額約佔資產總額為 10%，考量產品技術及市場變化對存貨周轉及銷售價格影響重大，因此管理階層對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結果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執行存貨周轉天數等分析性程序，以評估存貨評價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及存貨淨變現價值)；針對不同庫存期間之存貨抽選樣本，核對交易憑證並比對異動紀錄，以確認庫存期間之正確性；並抽選金額重大之樣本，參考其近期市場價格，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3324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王 琰 瑰 王 瑰 干



會計師：

張 志 銘 張 志 銘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民國一一千一百零一年三十一日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流動資產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8,450		20		\$394,904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372		-		3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740,318		26		922,756		3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2,313		1		24,24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5		-		5,06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1,424		-	
130x	存貨			285,636		10		416,095		15	
1410	預付款項			116,121		4		82,247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44,235		61		1,857,041		66	
1517	非流動資產			227,186		8		180,340		6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06,810		25		619,445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874		4		104,499		4	
1755	使用權資產			558		-		2,82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660		-		8,772		-	
1780	無形資產			528		-		7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526		-		7,912		-	
1920	存出保證金			50,660		2		46,11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498		-		5,70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20,300		39		976,359		34	
1xxx	資產總計			\$2,864,535		100		\$2,833,40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監督人：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大張

會計主管：張大千



民國一一千一百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負債及權益		
代碼	流動負債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短期借款				\$903,000	32		\$1,030,000	3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3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06,880	4		94,031	3										
2170	應付帳款				242,225	8		334,931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611	1		47,55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71,028	3		63,01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996	1		13,70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65	-		2,2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41	-		1,67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96,746	49		1,617,207	5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67	-		1,38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565	-										
2645	存入保證金				3,309	-		3,30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76	-		5,261	-										
2xxx	負債總計				1,403,322	49		1,622,468	5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626,248	22		590,800	21										
3100	普通股股本				52,062	2		52,062	2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204,597	7		190,269	7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40	-		3,340	-										
3320	未分配盈餘				427,121	15		319,565	11										
3350	其他權益				147,845	5		54,896	2										
3400	權益總計				1,461,213	51		1,210,932	43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864,535	100		\$2,833,40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監理人：吳麗山
總經理：張大千

大千 張

會計主管：張大千



民國一一一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 一 一 年 度		一 一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554,446	100	\$2,668,8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2,306,696)	(90)		(2,441,698)	(91)
5900	營業毛利	<u>247,750</u>	<u>10</u>		<u>227,183</u>	<u>9</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3,704)	(3)	(78,428)	(3)	
6200	管理費用	(67,194)	(3)	(61,18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354)	-	(3,707)	-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2,252)</u>	<u>(6)</u>	<u>(143,319)</u>	<u>(5)</u>	
7000	營業利益	85,498	4	83,864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	2,806	-	361	-	
7020	其他收入	18,693	1	12,657	-	
7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430	4	(15,398)	(1)	
7070	財務成本	(13,297)	(1)	(8,799)	-	
79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1,262	2	84,046	3	
79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2,894</u>	<u>6</u>	<u>72,867</u>	<u>2</u>	
8200	稅前淨利	248,392	10	156,731	6	
8300	所得稅費用	(39,593)	(2)	(13,679)	(1)	
8310	本期淨利	<u>208,799</u>	<u>8</u>	<u>143,052</u>	<u>5</u>	
83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6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31	-	282	-	
834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6,846	2	40,629	2	
83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衡量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26)	-	(57)	-	
838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5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6,103	2	(12,846)	-	
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	94,654	4	28,008	2	
9850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303,453</u>	<u>12</u>	<u>\$171,060</u>	<u>7</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3,33</u>	<u>1</u>	<u>\$2,28</u>	<u>1</u>	
	每股盈餘(元)	<u>\$3,32</u>	<u>1</u>	<u>\$2,28</u>	<u>1</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會計主管：張大千



經理人：吳麗山



民國一一一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量之金融資產 實現損益
A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B1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D1	一一〇年度淨利							
D3	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Z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A1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B1	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D1	一一一年度淨利							
D3	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Z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註：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8,000千元及3,000千元，已自當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5,215千元及3,000千元，已自當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張大千



民國一一一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 年 度		一一〇 年 度		金額	金額	一一〇 年 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248,392	\$1,56,731	B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39)	(1,384)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45)	40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3,443	3,245	B03700	存出保證金			-	(630)
A20100	折舊費用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462	7,048
A20200	攤銷費用	215	20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354	3,707	B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78	5,435
A20900	利息費用	13,297	8,799	C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200	利息收入	(2,806)	(361)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752,000	3,946,000
A21300	股利收入	(7,462)	(7,04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879,000)	(3,656,00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41,262)	(84,04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0	13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0,000)	(150,000)
A31130	應收票據	(1,071)	(29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306)	(2,063)
A31150	應收帳款	171,084	(279,60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172)	(70,89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66)	79,952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3,276)	(8,75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383	(2,342)	C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A31200	存貨	130,459	(321,576)	(321,576)				(225,754)	188,282
A31230	預付款項	(33,874)	(48,13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A32125	合約負債	12,849	94,03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3,546	(61,045)
A32150	應付帳款	(92,706)	113,08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4,904	455,94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945)	27,53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8,450	\$394,90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011	2,6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7)	2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99,058	(253,26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06	306						
A335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42)	(1,803)						
AAAAA		396,822	(254,76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張大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1. 收入認列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淨額3,244,029千元，由於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具多樣性且銷售於國內外市場，交易條件各異，本會計師認為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係屬重大，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訂單或合約中之重要條款，辨認訂單或合約之履約義務及確認滿足時點；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包括取得客戶原始訂單或合約，檢視交易條件並核至相關憑證，以驗證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及確認履約義務已確實滿足；透過執行毛利率及前十大銷貨客戶銷售金額變動等分析性程序，並檢視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與折讓等，以確認列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2.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淨額為369,742千元，該金額約佔合併資產總額為13%，考量產品技術及市場變化對存貨周轉及銷售價格影響重大，因此管理階層對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結果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執行存貨周轉天數等分析性程序，以評估存貨評價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及存貨淨變現價值)；針對不同庫存期間之存貨抽選樣本，核對交易憑證並比對異動紀錄，以確認庫存期間之正確性；並抽選金額重大之樣本，參考其近期市場價格，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43324號
(91)台財證(六)第144183號

王 琰 瑰 王 瑞 瑞

會計師：

張 志 銘 張 志 銘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好德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024,059	35	\$645,239	22
1150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63	-	13,007	1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954,120	33	1,273,680	43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125	-	5,06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78	-	-	-
130x	存貨		369,742	13	527,485	18
1410	預付款項		119,381	4	85,877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72,468</u>	<u>85</u>	<u>2,550,355</u>	<u>87</u>
1517	非流動資產		227,186	8	180,340	6
1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74	4	112,864	4
1755	使用權資產		20,503	1	26,50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660	-	8,772	-
1780	無形資產		528	-	7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540	-	7,926	-
1920	存出保證金		53,612	2	48,81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其他		8,075	-	5,70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43,278</u>	<u>15</u>	<u>391,676</u>	<u>13</u>
1xxx	資產總計		<u>\$2,915,746</u>	<u>100</u>	<u>\$2,942,031</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張大千

會計主管：張大千

好德科技術有限公司
合規(總經理)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額	% 金額	-% %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	31	\$903,000	31		\$1,030,000	35	
2130	應付短期票券	-		30,000		30,000	1	
2150	合約負債	108,189	4	96,836		96,836	3	
2170	應付票據	-		20		457,446	16	
2200	應付帳款	292,506	10	78,779		78,779	3	
2230	其他應付款	79,593	3	4,288		4,288	-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529	1	8,989		8,989	-	
2399	租賃負債	8,523	-	1,686		1,686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1,212	-					
	流動負債合計	<u>1,434,552</u>	<u>49</u>	<u>1,708,044</u>		<u>1,708,044</u>	<u>5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67	-	1,387		1,38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3,169	1	18,192		18,19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314	-	3,312		3,31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1	-	164		16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981</u>	<u>1</u>	<u>23,055</u>		<u>23,055</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454,533</u>	<u>50</u>	<u>1,731,099</u>		<u>1,731,099</u>	<u>5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626,248	21	590,800		590,800	20	
3110	資本公積	52,062	2	52,062		52,062	2	
3200	保留盈餘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204,597	7	190,269		190,269	6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40	-	3,340		3,340	-	
3320	未分配盈餘	427,121	15	319,565		319,565	11	
3350	其他權益	147,845	5	54,896		54,896	2	
3400	權益總計	<u>1,461,213</u>	<u>50</u>	<u>1,210,932</u>		<u>1,210,932</u>	<u>41</u>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915,746</u>	<u>100</u>	<u>\$2,942,031</u>		<u>\$2,942,031</u>	<u>100</u>	

董事長：陳國鴻
監督人：張大千

吳麗山

監督人：張大千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張大千

會計主管：張大千

好德利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 一 年 度		一 一〇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244,029	100	\$3,721,1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2,890,026)	(89)	(3,341,230)	(90)
5900	營業毛利		354,003	11	379,903	1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6,043)	(4)	(129,275)	(3)
6200	管理費用		(83,272)	(3)	(79,20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672)	-	(1,992)	-
6500	營業費用合計		(222,987)	(7)	(210,476)	(5)
6900	其他收益及費用淨額		-	-	146	-
7000	營業利益		131,016	4	169,573	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		4,732	-	1,66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603	1	13,485	-
7050	財務成本		114,827	4	(2,830)	-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98)	-	(9,198)	-
7950	稅前淨利		127,664	5	3,126	-
8200	所得稅費用		258,680	9	172,699	5
8300	本期淨利		(49,881)	(2)	(29,647)	(1)
8310	其他綜合損益		208,799	7	143,052	4
831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31	-	282	-
83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6,846	1	40,629	1
836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26)	-	(57)	-
83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6,103	1	(12,846)	-
85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654	2	28,008	1
86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3,453	9	\$171,060	5
8610	淨利歸屬於：		\$208,799	6	\$143,052	4
8620	母公司業主		-	-	-	-
8700	非控制權益		\$208,799	6	\$143,052	4
8710	母公司業主		\$303,453	9	\$171,060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9750	每股盈餘(元)		\$3.33		\$2.28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3.33		\$2.28	
	稀釋每股盈餘		\$3.33		\$2.28	

麗山
經理人：吳麗山

張大千

會計主管：張大千

陳國鴻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總額 3XXX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A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B1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438	-	(10,438)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0,896)	-
D1	一一〇年度淨利	-	-	-	-	143,052	143,052
D3	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	28,00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46)	40,629
Z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90,800	\$52,062	\$190,269	\$3,340	\$319,565	\$108,333
A1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590,800	\$52,062	\$190,269	\$3,340	\$319,565	\$108,333
B1	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328	-	(14,328)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3,172)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35,448	-	-	-	(35,448)	-
D1	一一一年度淨利	-	-	-	-	208,799	208,799
D3	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05	94,65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0,504	46,846
Z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26,248	\$52,062	\$204,597	\$3,340	\$427,121	\$1,461,213

(詳參閱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張大千



好德科特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代碼	金額	代碼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58,680	B02700	\$172,699	B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調整項目：		B03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	(655)	(1,72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793)	(347)	
A20100	折舊費用	12,61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630)	
A20200	攤銷費用	2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62	7,0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672	1,992				
A20900	利息費用	14,498	9,198				
A21200	利息收入	(4,732)	(1,669)	C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300	股利收入	(7,462)	(7,048)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752,000	3,946,00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4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879,000)	(3,656,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0	130,000
A31130	應收票據	10,344	(9,14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0,000)	(150,000)
A31150	應收帳款	305,767	(275,73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0,738)	(4,4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06	(2,33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67	164
A31200	存貨	157,743	(365,33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172)	(70,896)
A31230	預付款項	(33,504)	(45,66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3,354)	(8,844)
A32125	合約負債	11,353	88,1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八	(234,197)	185,960
A32130	應付票據	(20)	(2,32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6,171	(13,069)
A32150	應付帳款	(164,940)	141,32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78,820	(123,7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14	5,84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5,239	768,9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74)	60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5,23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79,278	(281,7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732	1,6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178)	(20,832)				
AAA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64,832	(300,99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監理人：吳麗山

大張

會計主管：張大千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餘額	216,618,02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08,798,524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111 年度))	1,704,658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1,050,318)
可供分配盈餘	406,070,88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3 元，每仟股 1,300 元)	(81,412,240)
股東紅利-股票(每股 0.4 元，每仟股 40 股)	(25,049,92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99,608,724
註 1：盈餘分配以 111 年度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註 2：本公司自 108 年起採用經濟部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文內容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	

董事長：陳國鴻



總經理：吳麗山



會計主管：張大千

